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或東方支付集團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並非於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出售本公告所提述的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邀請。

本公司並無亦不擬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任何該等證券，且如並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則有關證券不得於美國發售或出售。



China Smartp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5)

**建議將本集團的泰國業務分拆
並於聯交所 GEM 獨立上市**

東方支付集團股份開始買賣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分拆及上市。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東方支付集團股份開始買賣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分拆及股份發售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完成。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東方支付集團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GEM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副主席
嚴定貴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嚴定貴先生、曹國琪博士、馮煒權先生及宋湘平先生；(ii)兩名非執行董事張化橋先生及解植春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鳴先生、魯東成先生、袁樹民博士及周金黃博士。

本公告按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關於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的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的網站<http://www.chinasmartpay.com>刊登。